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照字第1130374279號

附件：

裝



主旨：公告「114年度臺中市居家式、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作業程序」。

依據：長期照顧服務法第39條、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辦法第7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訂

- 一、公告「114年度臺中市居家式、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作業程序」。
- 二、旨揭評鑑作業程序載於本府衛生局網站首頁 > 長照2.0專區 > 服務單位 > 長照機構管理 > 訊息公佈欄 > 長照機構(網址：<https://www.health.taichung.gov.tw/1628242/Lpsimplelist>)。

線

市長盧秀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

